清前期奢靡之风述论

李景屏

Social and economic development necessarily leads to changes in the way of life and an increase in levels of consumption. Extravagance does not necessarily bring about an economic advance, because the key to the question is whether or not public wealth is put to productive purposes. Restricted by the feudal system, most public wealth flows into the realm of consumption during the reigns of the Kangxi, Yongzheng, and Qianlong reigns strangling primitive accumulation.

清朝统治者在入关之初提倡俭朴,就连宫禁之内"一应服食俱从节俭","不用金银器皿,金灯等物。"①伴随着清王朝统一大业的完成,招抚流亡、奖励垦荒等措施的广泛实施,到康熙初年社会经济已得到恢复和发展,社会风气亦因之"由朴而渐至于奢"②。

时人普遍认为奢靡之风的出现,始于康熙中叶以前。给事中穆和伦在疏奏中就写道:"顺治年以至康熙十年,尚为俭朴,自后渐至奢僭"③。给事中徐旭龄也曾把康熙初年同顺治年间进行对比,指出"试观今日之池馆园亭、歌舞宴会,视顺治初年不止十倍"④。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自然要引起生活方式的改变、消费水平的提高。毋庸讳言,清初社会经济的恢复、社会财富的积累,为康熙时期社会风气的转变提供了物质基础,但奢靡风气的形成并不是经济发展的必然结果,其关键在于封建制度使得积累起来的社会财富很难用于扩大再生产,其中绝大多数流向消费领域,从而形成竞相攀比的消费心理。

究竟哪一个社会集团在由俭入奢的过程中起主导作用呢? 当时不少人认为是达官贵人、殷实之家在兴风作浪,或云"由俭流于奢,民所自为也"⑤,或云"皇上轸念民艰,躬崇简朴,而大小臣工未能仰体,尚竞奢华"⑥,或云"殷实之家,豪华自喜,籍以夸耀乡邻"⑦。实际上,奢靡之风的"流"在于官民,而其"源"却在最高当权者,诚所谓上行下效。康熙皇帝的确颁布过《圣谕十六条》(康熙九年,1670),号召臣民"尚节俭以惜财用",在给礼部的谕令中也一再强调"崇尚节俭,禁止奢侈",严禁内外官员、军民人等"僭越无度",但其出发点显然是为了维护上尊下卑的封建礼制。

至于皇帝本人是绝不会受"禁止奢侈"等一类谕令制约的,康熙在要求天下臣民崇俭黜浮、去奢返朴的同时,却接连下达修葺皇家园林的命令,扩建玉泉山行宫(康熙十九年,1680),改建畅春园(康熙二十九年,1690),增建避暑山庄(康熙四十二年,1703)、圆明园(康熙四十八年,1709)。如此大兴土木,同汉文帝因惜百金而罢建露台,成为极其鲜明的对照。显而易见,开风气变化之先的正是皇帝本人。雍正在位时间并不长,即使在其执政的十三年,亦对圆明园大事兴建,其景点增加二十八处,面积增至三千亩。至于喜欢铺张的乾隆,较之他的父祖更是有过

之而无不及，上述皇家园林的绝大部分景点都是他在位时增添的，诸如玉泉山行宫的三十六景、避暑山庄的三十六景、圆明园中的长春园、绮春园以及仿照西欧建筑风格而造的西洋楼、观水法等等，不一而足。在乾隆统治时期还对天坛、先农坛、钓鱼台行宫等进行大规模的改建，凡此种种都是要以国库的帑银去奠基的。

对于生辰庆典的规模，乾隆一向十分重视，在庆祝皇太后六旬大寿时，为布置从西华门到西直门的景点，耗资几近四十万两。而当皇帝本人八旬大寿时不仅在北京多方布置，还在避署山庄大搞庆典。在乾隆六次南巡期间，沿途修建行宫，不可胜记，以至奢靡之风愈演愈烈。

尤需一提的是，自康熙中叶以后，清朝统治者不再拘泥传统的尚俭观念，而是提倡适度消费以刺激生产的发展。康熙五十六年(1717)四月，曾屡颁"去奢返朴"谕令的康熙皇帝，也开始对"节用"之说提出非议，认为"节用""有益于此，而无用于彼，近来铺户招买，颇有难于办理者，以此故耳。如欲禁止江浙养蚕织帛，亦属甚易，然布衣者多，则布昂于帛，亦未可知。"⑧此圣谕一经颁发，就成为左右社会视听的舆论。

历经乾、嘉、道三朝的钱泳，在所著《履园丛话》中写道："治国之道，第一要务在安顿穷人"，对于雍正时期名臣朱轼"禁灯棚、水嬉"等作法颇不以为然，对继朱轼而任职的李卫所采取的"不禁妓女，不擒樗蒲(赌博)"等做法大为肯定，称其"一切听从民便"，"细民益颂祷焉"。乾隆朝《吴县县志》的编纂者，也曾发表过类似的议论："议吴者，病其奢，而不知吴县之奢亦穷民之所藉以生也，国家太平日久，休养生息之众，人民户口百倍于前。地无不耕之土，水无不网之波，山无不采之木石，而终不足以供人之用"，"人满为患，至斯极矣"。"今之游民者无业可入，则恐流而入于匪类之中。幸有豪奢之家驱使之，役用之。挥金钱以为宴乐游冶，而百工技能皆可致其用，以取其财，即游民亦得沾其余润，以丐其生"。《消夏闲记摘钞》的作者顾公燮也有如下之论："有千万人之奢华，即有千万人之生理。若欲变千万人之奢华而返于朴，必将使千万人之生理亦几于绝"。⑨综上所述不难看出，社会观念的转变对社会风气由俭入奢，也起了一定的作用。

由于奢靡之风的刺激，大量的社会财富用于享乐，用于吃、喝、嫖、赌、抽。

吃。在对财富的挥霍中，"吃"据首位。朝野上下，务求气派大，档次高。无论是同僚之间的应酬，还是士、农、工、商彼此之间的交往，宴请必不可少。集煨、烤、蒸、烩等烹饪技艺为一席的"满汉全席"，上菜一百二十九种，用料多为熊掌、燕窝、鱼翅、驼峰、鲍鱼、鱼舌、豹胎、猩唇、鹿尾、海参等罕见的山珍海味。"席费千钱不为丰，长夜流湎而不知醉"⑩，的确令旁观者有坐吃山空之忧，所谓"食文化"，实则是在吞噬文化。

在上层社会，日常用餐亦相当靡费，军机大臣和珅的早饭，以珍珠粉配制，"珠价极昂，一粒两万金，次者万金"。江苏吴县的珠宝商石某，专门供应这种作为早点用的珍珠，把从海上采集的新珍珠，裹以赤金箔，赤金箔外再"裹以绵袭"，派人送至和珅府邸。和珅所食用的珍珠，必须是新的，"凡已旧及穿孔者，屏不服"⑪。两淮大盐商黄均太，"晨起饵燕窝，进参汤，更食鸡卵两枚"，生此卵之鸡，以"参、术、耆、枣"等喂养，"非市上购者可比，每枚一两白银"⑫。浙江巡抚王亶望喜食驴肉丝，其家"厨中有专饲驴者，蓄数驴，肥而健"，每当王亶望点驴肉丝，厨人"审视驴之腴处，封一脔，烹以献"。"其食鸭也，必食填鸭，填鸭者，饲鸭不使鸭动"，把鸭放入瓦坛中，"使鸭颈伸于坛外，用脂和饭饲之"，"六七日即肥大可食"⑬。

喝。在中国饮酒的历史仅次于饮水。崛起于关外的清朝统治者，在入主中原后依然坚持

关外的酒禁政策。康熙三十七年(1698),清廷颁布禁止酿造烧酒的命令;雍正二年(1724),清政府下达禁止八旗官员、兵丁在戏园、酒楼纵饮的谕令;乾隆即位以后曾于二年、五年、八年、十年多次重申康雍时期的禁令。但由于造酒所用的曲,亦系造醋所用,不能禁产,只能限量,不少人打着酿醋的名义酿酒。兼之"造酒则事习而工省,毋论资本多寡,皆可随分收息",故屡禁而不止。"自通都大邑以及穷乡小聚,皆有酤者",即使是"旷荡萧条、一无所有"的贫穷小户,"烧酒、鸡卵则家蓄户集"[14]。至于上层社会,更是把酒作为交往、应酬的不可缺少之物。

按照当时的酿造技术,一斤烧酒,耗粮二斤,一斤曲酒,耗粮三斤。康、雍、乾时期,由于人口激增粮价居高不下,面对一涨再涨的粮价,城乡贫民难以承受,抢米风潮屡有发生。在同僚会饮、同乡聚饮的猜拳行令中,所酿发的便是粮价的进一步上涨以及随时都可能发生的骚乱。

嫖。康雍乾时期,"四方安乐,故士大夫俱尚豪华,而尤喜狭邪之游"[15]"挟妓饮酒,殆无虚日"[16]。"诸家名妓,广筵长席,日午至酉夜,座客常满,樽酒不空,大约一日之夜,千金靡费"[17]。

政府虽明令禁止官吏嫖妓宿娼,却不禁止追逐男色,故在有清一代嫖男妓之风极盛。达官贵人在优伶中寻觅男色,名伶王稼紫、魏长生等皆因"风流儇巧"名噪一时。官场中人物,迷恋优伶"连袂接枕者"大有人在,难怪清廷要专门下达禁止官员蓄养优伶的命令[18]。

为了迎合从官场上刮起的嫖男妓之风,"京师曲部,每蓄幼童十余人,人习戏二三折,务求其精","择五官端正者,令其学语、学视、学步","晨兴,以淡肉汁盥面,饮以蛋清汤","夜则敷药遍体","三四月后,婉好如处女,回眸一顾,百媚横生"[19]。

赌。清王朝在立国之初严禁赌博,在文馆中担任要职的宁完我因聚众赌博受到革职、籍没家产的惩处,但在入关之后,禁赌之令已名存实亡,"上自公卿大夫,下至编氓徒隶以及绣房闺阁之人,莫不好赌"[20]。于是为赌徒提供场地、设赌抽头者也日益增多。商船的船主以及旅店、妓院的老板均把设置赌场作为赢利的一种重要手段。

军营内赌风日盛,也是一个十分严重的社会问题。康熙五十七年(1718),驻扎在河南南阳的兵丁,因阻挠地方官吏查拿赌徒,聚众滋事。到乾隆时期,军队内部从上到下热衷于酗酒、赌博,迨至嘉庆年间竟至发生护军营兵丁因赌博纠纷持刀杀人的丑闻。

抽。明正德年间,鸦片作为药材输入我国。但长期服用即会上瘾,"久则废时失事","气弱中干,面灰齿黑"[21]。

早在明末,已有人成为瘾君子。入清以后,吸毒者有增无减。一些人遂"以此射利,利用铜锅将鸦片泡制成膏,然后将烟丝入内拌均,亮干为烟",私设烟馆,招揽生意。"初吸之时,晕迷似醉,身体颇健,淫荡非为,更难枚举,是以少年子弟易堕其术中。迨至年深日久,血枯肉脱,纵自知鸦片所害,急欲止之,则百病丛生","乃至家业荡尽,称贷无门"[22]。

鉴于吸毒所造成的种种危害,清朝统治者在雍正六年(1728),颁布禁烟命令,其中明确规定:"嗣后如有兴贩鸦片及私开鸦片馆者,或被拿获,或被首告,即将洋商、船户、铺家、地保、邻佑人等概行从重治罪,并严加处分漫无觉察之地方官"[23]。但由于鸦片贸易,可以牟取暴利[24],英国政府及英国鸦片商从未放弃过这种罪恶交易,鸦片走私日益猖獗。乾隆三十二年(1767)走私入境的鸦片为一千箱,乾隆四十六年(1781)增至二千箱,乾隆六十年(1795),超过四千箱,道光初年突破一万箱,迨至道光十五年(1835)已是三万五千箱,在不到七十年的时间,鸦片走私增加八十多倍。按照一箱鸦片二千银元的价格[25]来计算,在鸦片战争前的几年,清帝国因鸦片走私入境而支付的银元每年在七千万以上。吞云吐雾的瘾君子,不仅抽出倾家荡产的恶果,也抽出白银外流、银价上涨的国难,他们藉以安身立命的家与国都在经历着由盛而衰的巨变,

盛世余晖，荡然无存。

清代奢靡之风具有鲜明的地域性。由于南北之间、城乡之间的经济发展存在巨大的差异，最先受到奢风影响的是商品经济发达的东南沿海一带及大中型城市。关于东南一带习俗奢靡的记载屡见不鲜，江南泰兴季氏，家有“女乐两部，服饰至百万”，“富甲三吴”的朱某为与邻佑赵某斗富，“于元宵挂珠灯数十盏于门”。另据《扬州画舫录》记载，“有欲以万金一时费去者，门下客尽买金箔，载至金山塔上，向风飏之，倾刻而散。”

康熙南巡时对“南人习俗奢靡，家无储蓄”㉖，“其风大略尚虚华，安佚乐”㉗多有指责。雍正即位后对两淮盐商“衣服屋宇，穷极华靡，饮食器具，备求工巧，俳优技乐，恒舞酣歌，宴会嬉游，殆无虚日”㉘的生活方式亦严厉抨击，敕令悛改。

江南一带私人园林的接踵修建，也从另一个侧面反映出这一地区奢风之烈，像杭州的“北墅”、松江的“秀甲园”、海宁的“遂初园”以及两淮盐商为迎接乾隆南巡先后建成的数十个园林，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江南奢华甲于天下。

奢靡之风波及各个社会阶层，则是其另一特点。在摆阔斗富方面首当其冲的是达官贵人，从部院大臣到督抚州县多“鲜衣怒马，华侈相高，舞女歌儿，奢淫相尚。”㉙吴三桂在发动叛乱前“后宫之选殆及千人”，时时“ 召幕中诸名流宴会”，令王宫佳丽“以次高唱”，“旋呼颁赏，则珠玉金帛，堆置满前”，任“诸宫人相率攘取”㉚。靖南王耿继茂门前的两座石狮，“用玉白石琢成”，为开凿此石，当地百姓“斧斤丁丁，昼夜不得息”㉛。平南王尚可喜之子尚之信，“性喜蓄狗，筑狗房，设狗监监之，下隶健儿数十人，阅旬必纵之出府，所过屠肆，例应各给豕肉饲之，街中人狗塞途”㉜。在京居官的查有圻，“一生取精用宏”，“饮食供张，视何曾、石崇不啻倍蓰，喜蓄砚石”，“所费累巨万矣”㉝。

至于满州权贵在入关以后的几十年，尽失关外淳朴之俗，提笼架鸟，眠花卧柳，沉溺于声色犬马之中。甚至就连居丧期间，也要“大张筵席，自初丧以至百日，日用羊豕二三十口”。每当致祭，辄“焚化珍珠、金银器皿”㉞。

商人生活上的奢靡，毫不逊于官僚。北京的米商祝氏，“自明代起家，富逾王侯，屋宇千余间，园亭瑰丽，游十日未竟”㉟。两淮盐商更是“竞尚奢靡，凡宫室饮食衣服舆马之所费，辄数十万金”㊱，“宴会嬉游殆无虚日，金钱珠贝视为泥沙”㊲。“有好马者，蓄马数百，每日马费数十金”；“有好兰者，自门以至内室，置兰殆遍，一盆或至数十金”㊳。

旗人对时尚的追逐，则成为一个令清朝统治者棘手的问题。统治者出于对占人口绝大多数的汉民的防范，视八旗为根本，对旗人实行恩养——把圈占的畿辅一带的民地分配给旗人，向旗人发放钱粮。伴随着清王朝对全国统治的巩固，身为帝国武士集团的旗人，迅速蜕化为坐享其成无所事事的寄生阶层，“妄费滥用，竞尚服饰”㊴，以至“日渐困穷”。或典卖旗地，或将清廷放发的口粮变卖，以追逐时尚。清政府不得不多次动帑回赎被典卖的旗地，蠲免旗人拖欠的银两，赈济八旗子弟，维持旗人生计，成为一个沉重的财政负担。然而八旗子弟却有恃无恐，依然故我，陶醉于奢华的生活方式之中，“见人朴俭则笑以为不才，视家清素则歉以为深耻”，“家无斗储，而被服必极华鲜”，“止顾一时美观，不顾八口家计”㊵。

市民中即使是肩挑贩运之辈，也“稍见饶余，辄思华美，日复一日妄费愈增，人复一人摹仿务过”㊶。红白喜事务必大办，“徒耗物力”。“自行聘以及奁赠、彩帛、金珠，两家罗列，内外器物既期贵重，又求精工。迎娶之彩亭、灯、轿，会亲之酒筵、赏犒，富贵争胜，贫民效尤，揭债变

产”。而丧葬大事，则“缓延数旬，佛戏歌弹”，“举殡之时，设宴演剧”，出殡之时“人兽纸器，拥塞道路”㊷。

康乾时期我国已处于封建社会晚期，高度发展的商品经济猛烈地冲击着等级森严的封建礼制，形形色色的暴发户在服饰、住宅上的“僭越”已经司空见惯，见怪不怪。

清朝统治者在立国之初，曾经颁布了一系列区别尊卑贵贱的规定，诸如“庶民不得用缎绣等服”，满州家丁仆隶不得用蟒缎、妆缎、锦绣服饰，禁止民人以蟒缎、妆缎、金花缎、片金、倭缎、貂皮、狐皮、猞猁狲皮为服饰等。但到了康乾时期，上述规定已经变成毫无约束力的一纸空文，清政府关于禁止奢靡、禁止服饰违制的命令，实际上是颁而不行，正如魏象枢所言，“道府州县止有告示一张挂于署门，遵依一纸报于上司”，“未几告示损坏，案卷残缺，干禁者日增”㊸。从富商大贾到市井之民，在衣食住行等方面随心所欲，即使是人下人的舆隶、娼优也公然披贵介之服，戴命妇之饰。更为令人惊诧的是，就连皇帝专用的以龙为图案的服饰，亦有“编户僭之”㊹。那些在商品经济中大发横财的暴发户，所掀起的纵欲主义的浪潮，不仅吞噬大量宝贵的社会财富，也败坏了社会风气，但他们的种种“僭越”之举却在客观上改变了“贱不得逾贵，小不得加大”㊺的制约，而这正是清代奢靡之风最鲜明的时代特征。

---

①②③《清圣祖实录》卷二〇一。

④⑤⑥⑦⑭贺长龄：《清经世文编》中册，第1355页，第1353页，第1266页，第1268页。

⑧《清圣祖实录》卷二七二。

⑨转引自《明清商品经济与江南市民生活》，载《苏州大学学报》1993年第3期。

⑩㊹龚炜：《巢林笔谈》，第113页。

⑪⑫⑬㉚㉛㉜㉝㉟㊱㊳易宗夔：《新世说》卷七。

⑮钱泳：《履园丛话》上册第193页。

⑯⑳同上书，下册第566页，第578页。

⑰引自王书奴：《中国娼妓史》第209页。

⑱清廷在雍正二年十二月十八日颁布禁止官员蓄养优伶之令。

⑲徐珂：《清稗类钞》第11册，第5102页。

㉑㉒《广州府志》，成文出版社据光绪五年刊本影印，第三册，第857页。

㉓《雍正朝汉文朱批奏折汇编》，第13辑，第853页。

㉔十八世纪末在印度生产一箱鸦片的成本为222卢比，英鸦片商的出售价为2678卢比，英政府征收的鸦片税占税收的42.7%。

㉕见宾汉所著《英军在华作战记》。

㉖㉗《清圣祖实录》卷一三九、一一七。

㉘㊲《清世宗实录》卷十。

㉙《清经世文编》中册，第1355页。

㉞㊴《清世宗实录》卷十二。

㊵㊶㊷㊸㊺《清经世文编》中册，第1684页，第1354页，第1684页，第1356页，第1351页。